

楚雄州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 2023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楚雄考区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州级各行政、事业、企业单位，中央、省属驻楚各单位：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23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云南考区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云财会〔2022〕130 号）要求，2023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以下简称会计资格）考试采用无纸化方式，分别于 2023 年 5 月（初级、高级）、9 月（中级）举行。经研究，现就 2023 年度楚雄考区会计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报名

（一）报名参加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

2.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热爱会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

（二）报名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高中毕业（含高中、中专、职高和技校）及以上学历。

(三) 报名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 5 年。
2.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4 年。
3. 具备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 2 年。
4. 具备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1 年。
5. 具备博士学位。
6.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统计、审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四) 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10 年。
2.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5 年。
3. 具备博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2 年。

(五) 本通知“一、考试报名”(二)中所述技校学历，是指经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认可的技工院校学历。本通知所述其他学历或学位，是指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

学历或学位。

（六）本通知所述有关会计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助学不视为正式从事会计工作，相应时间不计入会计工作年限；参加中级资格考试工作年限为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会计工作时间的总和。

（七）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按照就近方便原则在内地报名。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

我州报名参加初级、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均在楚雄市参加考试；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均在昆明市参加考试。

（八）报名方式

1.手机报名：下载安装“一部手机办事通”，实名注册登录后，在“我要考资质”中选择对应会计资格考试级别。按要求如实填写个人报名信息，上传照片后，按系统提示完成报名。

2.网上报名：完成支付宝实名认证后，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http://kzp.mof.gov.cn/>）”，按要求如实填写个人报名信息，上传照片并缴费，缴费成功后报名完成。

（九）报名及缴费时间

1.初级、高级资格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7 日至 2 月 28 日 12:00 截止。缴费在 2023 年 2 月 28 日 18:00 截止。

2.中级资格报名时间为2023年6月20日至7月10日12:00截止。缴费在2023年7月10日18:00截止。

二、考试科目

(一)初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初级会计实务》、《经济法基础》。

(二)中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中级会计实务》、《财务管理》、《经济法》。

(三)高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高级会计实务》。

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申领初级资格证书;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申领中级资格证书;参加高级资格考试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人员,资格审核通过后,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自行下载打印考试成绩合格单,3年内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有效。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根据云南省实际情况,共同确定当年度高级资格考试省级合格标准,达到省级合格标准的人员通过资格审核后,1年内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有效。

三、考试大纲

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2023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

四、考试时间

级别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初级	5月13日至17日	8:30-11: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14:30-17: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中级	9月9日至11日	8:30-11:15 中级会计实务
		13:30-15:45 财务管理
		18:00-20:00 经济法
高级	5月13日	8:30-12:00 高级会计实务

(一) 初级资格考试于2023年5月13日至17日进行,共10个批次。《初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105分钟,《经济法基础》科目考试时长为75分钟,两个科目连续考试,时间不能混用。

(二) 中级资格考试于2023年9月9日至11日举行,共3个批次,《中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165分钟,《财务管理》科目考试时长为135分钟,《经济法》科目考试时长为120分钟。

(三) 高级资格考试《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日期为2023年5月13日,考试时长为210分钟。

会计资格考试时间、批次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五、收费标准

(一) 根据《财政部关于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会评〔2017〕1号)和《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云财会〔2017〕37号)精神，初级、中级资格考试收费为每人每科56元，报考人员在网上自行缴费。

(二) 高级资格考试免收报名费。

六、资格审核

楚雄州会计资格考试实行资格后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合格的报考人员须在成绩公布后的15个工作日内通过网上进行资格审核确认，具体时间、审核要求、审核流程另行通知。资格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资格证书或成绩合格单。

七、考务日程

(一) 初级、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1. 考试报名和考试组织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负责，2023年1月30日前楚雄州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州会计考办)公布楚雄州初级、高级资格考试科目、考试时间、报名日期、报名方法等考试相关事项。

2. 2023年2月7日至28日，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完成本地区2023年度初级、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

3.考试开考前 10 天，报考人员可自行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查阅本人参加考试的时间、地点及考生须知，在考试前打印准考证。考试的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考试当天不能打印当日批次准考证，错过准考证上明确的考试时间将不能参加考试。

4.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负责受理考生基本信息修改申请，核实确认无误后报州会计考办统一修改；如考生申请照片修改的，请各县市确认无误后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前报州会计考办，由州会计考办统一报省会计考办修改。

5.2023 年 6 月 16 日前，省下发初级资格考试成绩，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格审核。6 月 30 日前，省会计考办下发高级资格考试成绩，并负责完成资格审核。成绩公布后，考生如对分数提出疑义，州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可向其提供相关科目明细分值，报省会计考办备案。

（二）中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1.考试报名和考试组织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负责，2023 年 4 月 20 日前州会计考办公布我州中级资格考试科目、考试时间、报名日期、报名方法等考试相关事项。

2.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7 月 10 日，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完成本地区 2023 年度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

3.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负责受理考生基本信息修改申请，核实确认无误后报州考办统一进行修改；如考生申请照片修改的，请各县市确认无误后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前报州会计考办，由州会计考办统一报省会计考办修改。

4.考试开考前 10 天，报考人员可自行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查阅本人参加考试的时间、地点及考生须知，在考试前打印准考证。考试的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考试当天不能打印当日批次准考证，错过准考证上明确的考试时间将不能参加考试。

5.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省下发中级资格考试成绩，州、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格审核。成绩公布后，考生如对分数提出疑义，州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可向其提供相关科目明细分值，报省会计考办备案。

八、其他事项

(一)为了准确掌握我州 2023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人员情况，做好数据上报工作，确保成绩合格考生证书正常办理，请各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务必在考试成绩公布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格审核。

(二)各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认真做好 2023 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等各项考试考务工作。为确保考试工作进行顺利，我州初级、中级会计资格考试考点设在楚雄市，高级会计资格考试考点设在昆明市。

(三)对于考试报名工作中的问题，要严格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各县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要认真负责，提高服务意识，做好考试报名、资格审核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 2023 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圆满完成。

(四)因疫情防控原因不能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报考人员已经取得中级资格合格成绩有效期相应延长 1 年。

(五)咨询电话

1.“一部手机办事通”报名系统技术咨询电话：
0871-64812345。

2.楚雄州会计考办咨询电话：0878-3122848、3123668。

3. 各县市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咨询电话：

楚雄市：0878-3121805 双柏县：0878-7712007

牟定县：0878-5223129 南华县：0878-7221881

姚安县：0878-5724503 大姚县：0878-6222914

永仁县：0878-6719116 元谋县：0878-8216423

武定县：0878-8836266 禄丰市：0878-4122029

楚雄州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月29日